

惠州市农业农村局

惠农案〔2023〕第52号

对惠州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2023087号提案的答复

赖向东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创建惠州市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镇中一些问题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1年6月，我市在全省率先创新开展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镇创建，探索“生产在农户、基地在乡村、加工在乡镇、流通在县城、增收在农民”的乡村经济发展模式，建立接二连三、三产融合的乡村经济发展新业态，把圩镇建成“乡村的经济中心、治理中心、服务中心”。2021年7月，我市遴选了汝湖、良井、白盆珠、柏塘和龙田5个镇作为第一批示范镇创建单位；2022年7月，市委、市政府召开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镇交流会，对第一批5个示范镇进行了中期评估，并通过竞争的方式确定了梁化和泰美2个镇作为第二批示范镇创建单位。

一、主要做法及成效

我局高度重视示范镇创建工作，深化谋划部署、督促落实，将三产融合作为乡村振兴战略的主要抓手，每月调度进度专题研

究，部署推进，多次召开示范镇现场推进会，研究解决创建工作存在问题，积极发挥指导、协调、推动作用。各示范镇充分发挥资源禀赋和产业优势，形成了具有鲜明本地特色的三产融合模式。

（一）找准优势产业，在“延链补链”上下功夫。各示范镇以特色产业为导向，坚持全链条发力，在“延链补链、强链固链”上下功夫，找准关键环节，挖掘粮食、蔬菜、茶叶等产业潜力，谋划建立加工核心区、集散中心。如：泰美镇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惠州）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平台，打造集农产品储存、加工、冷链、物流、配送等方面一条龙的产业链。龙田镇是省级丝苗米产业园和三黄胡须鸡产业园核心加工区所在地，丝苗米产业园加工区面积 100 亩，为当地丝苗米加工业提供了良好条件，目前已吸引 4 家龙头企业入驻，已投产企业年加工产能约为 3.4 万吨。三黄胡须鸡产业园正在建设当中，预计明年可投产。

（二）以农促旅，拓展农业新业态。依托市级农业公园、田园综合体等平台，实施文旅活镇，做活三产。利用旅游聚集人气的优势，促进人流带来农产品采摘、伴手礼购买等消费，实现购买力和服务支撑反哺农产品规模化种植、加工销售等。如：良井镇通过大力发展优质稻米和特色果蔬产业两大主导产业，融合东江客家文化与岭南山水田园风光，完成佳禾田园综合体及六谷裕兴农业公园建设任务，开发完善矮光凤悦·良井原乡等农旅项目，年接待乡村旅游人数达 100 万人次；白盆珠镇大力发展特色茶叶产业，结合丰富的旅游资源，不断提升知名度，依托建成的榆源

樱花茶园、岩茶农业公园、横坑古茶园，逐渐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都市乡村休闲旅游的网红打卡点。

（三）创新联农带农机制，铺实强农富农道路。各示范镇坚持以增加农民收入为着力点，在“联农带农、强农富农”上下功夫，稳定有力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如：汝湖镇共有 15 家农业龙头企业、8 家示范家庭农场，主导产业带动农户 8700 多户，创新发展功能型合作社，以合作社统筹农村资源，带动土地入股、生产托管、订单收购等联农带农模式；柏塘镇共有 12 家示范合作社，带动农户 6000 多户，发展了“公司+农户”“合作社+基地+农户”等联结方式，通过技术服务、产品收购、吸纳就业等模式，引导新型经营主体与农民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带动农民共享发展成果。

二、存在问题

虽然我市乡村产业发展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受到“人”、“地”、“钱”等要素的制约，支撑乡村产业发展的生产要素投入机制尚未形成，金融服务与生产需求错位，高端人才资源缺乏，用地供给规模与方式难以匹配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农村闲置资源开发利用不足，农村资源变资产的渠道尚未打通等都是当前乡村产业发展面临的问题。

（一）产业发展质量效益不高。我市农业产业门类较全但产业链不长、附加值不高，大多农业经营主体仍侧重于传统生产，农业生产加工机械化、数字化、智能化程度不高，乡村产业散、弱、小等特点突出；连片规模化、标准化、专业化的绿色生产基地不多，产业聚集度相对较低，产业发展质量与效益不高。

（二）三产融合程度仍需提升。产业链条中育种、生产、加工和服务等关键环节的上下游衔接仍需加强，一产生产与二产加工的产能仍需加强磨合；二产精深加工领域拓展不足，自动化加工、仓储物流、营销推介等配套服务仍有待提高；优质产品、优质服务供应能力与消费者日益多元化的市场需求存在较大的差距。同时，农村产业门类多样，融合发展涉及到多个行业、多个部门。但目前规划、建设、国土等部门的职能向农村延伸不够，农业、旅游、文化、商务等部门之间推进产业融合发展的机制不畅，资源整合不够，导致各方协同推进产业融合发展的合力不足。

（三）联农带农机制仍需加强。当前我市农企利益联结不够紧密，联农带农主要以租地为主，稳定有效的联结模式不多，带动就业和创业的情况不明显，部分主导产业农户参与合作社或家庭农场程度较低，股份合作、“保底收益+按股分红”、订单农业等紧密的模式仍有待加强。同时，我市龙头企业普遍实力不强，导致企业主要致力于自身发展壮大，在联农带农方面做得不够，与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松散，难以让农户分享产业化发展成果。

（四）要素瓶颈制约仍较突出。在调研过程中，普遍遇到农业项目建设用地和设施农业、休闲农业配套用地难落实的问题，成为制约产业融合发展的首要瓶颈。用地保障问题不解决，产业融合发展就无从谈起。此外，因为缺乏有效的抵押物和其他资产，融资难仍是困扰企业做大、产业做强的难题。

（五）主导产业品牌仍需强化。我市有些农业产业已形成了一定的品牌，如汝湖甜玉米、柏塘山茶、龙门胡须鸡、龙门丝苗

米等，虽然已申报了地理标志、区域品牌，但企业品牌、区域品牌、地理标志的联动不足，未能形成合力，产品同质化普遍，品牌溢价能力有限；另外，产品宣传、营销手段以传统模式为主，电商平台、直播平台、产品 IP 打造等新媒体的应用不广泛，影响农村三产深度融合与农业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提升。

三、意见和建议

（一）精准发展特色主导产业。通过规模化生产做大做优一产。通过各种加工做强做广二产，要牢牢守住保障粮食安全这根底线，抓好早、晚造农业生产和撂荒耕地复耕复种的基础上，要大力发展冬季农业。以发展工业的理念发展农业精细化加工，适度规模、量力而行、稳扎稳打，引导农产品精深加工向优势产区和关键物流节点集中，保证原料稳定供给，解决加工企业受农业原料季节性供应影响而未能常年开工的瓶颈问题；推动全市农业龙头企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形成国家、省、市、县级龙头企业梯队，打造乡村产业“头雁”；着重抓好科技创新、标准化生产、品牌打造和产品推介；支持龙头企业参与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项目建设。通过市场化带动做活做精三产，以生态农业为基，农耕文化为魂，美丽田园为韵，魅力古村为形，创意创新为径，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培育发展乡村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家乐、精品民宿等新产业新业态。推动“田园变公园、农房变客房、乡村变景区、劳作变体验”，讲好那山那水那人那事，满足游客望山看水忆乡愁的需求。

（二）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充分发挥经济组织平台作用，大力培育以家庭农场、

专业合作社等为主导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和引入科技、物流、网络零售等各类优质企业，采用资源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订单农业等紧密型模式，调动农民参与农业产业发展的积极性，把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通过乡村振兴项目招商对接会，引进深加工企业，加快农业高科技企业和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规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推动产业集聚、高质量发展。

（三）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在产业集群化发展上下功夫。围绕构建“跨县集群、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产业体系，突出全市有基础、有规模、有特色的优势品种，打造一批技术先进、结构合理、链条完整、布局集中的产业集群，促进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在做强农业产业园上下功夫。依托粤港澳大湾区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蔬菜产业园等省、市级农业产业园，引入加工代工、冷链物流、直供配送等链条企业，开展农产品与园区的深度合作，实现农副产业与市场流通、存储的有机衔接。

（四）以品质保障铸造品牌。产品品质是品牌赖以生存的生命线。农产品标准化、品牌化建设是我市农产品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把农业生产全过程纳入标准化管理范围，廓清特色农产品的生产地域范围，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加强从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到农产品生产加工再到消费者餐桌的全流程质量监控，建立产品可追溯体系。强化品牌建设。进一步强化茶叶、丝苗米、甜玉米等本地特色农产品的品牌建设，打造惠州形象标

识；引导生产经营主体，申报“三品一标”、绿色认证、原产地标记保护等品牌标识，打造农产品“金字招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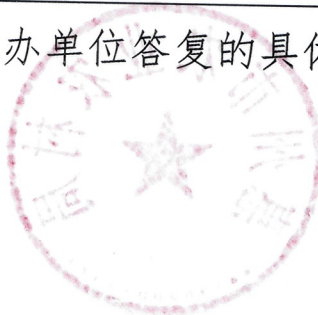
（五）突破建设用地“有指标、无规模”难题。加强与市自然资源局和各县区共同协调，用好点状供地、设施农用地供给等政策，将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镇建设用地纳入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的使用范畴，优先保障安排好当前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项目迫切的建设用地问题。


惠州市农业农村局的
2023年5月26日

（联系人及电话：谭诗林，2808266）

附件 4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承办单位	惠州市农业农村局
提案事（案）由和编号 (由承办单位填写)	关于解决创建惠州市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镇中一些问题的建议（主办提案 2023087 号）
您对承办单位的答复：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您对承办单位答复的具体意见：  提案人签名： （联系电话： ） 年 月 日	

- 注：1. 本表由承办单位书面答复政协委员时附送，每件政协提案一份，委员联名提出的，只附送领衔人。
2. 请提案人收到答复件后，及时填写意见表，并分别寄回承办单位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6003，传真：0752—2808440）。